

神木市产业园区管委会绿化管护外包二标段

合 同

甲方： 神木市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 陕西神木市远航绿化有限公司

神木市产业园区管委会绿化管护外包二标段合同

甲方： 神木市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 陕西神木市远航绿化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承诺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和被认定的投标文件全部内容的基础上，双方就本绿化管护等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甲、乙双方以招标文件及其招标小组确认的招标内容、价格及质量要求作为本合同的基础。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神木市产业园区管委会绿化管护外包二标段

项目地点： 神木市产业园区

养护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报价单

二、养护范围

养护范围： 神锦大街以南区域绿化管护，不包括兴业大道、兴业支路、创业大道以及南环路道路绿化管护。外加神松南路、星火北路和创新路区域绿化管护。（包括修剪、涂白、浇水、水费、洒水车等费用）。包工、包料、包造价、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

三、服务期限

自 2025 年 6 月 10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止

四、承包方式

以包工包料, 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

五、合同价款

(一) 合同总额 (大写): 壹佰贰拾万贰仟零叁拾圆整

(小写) ¥: 1202030.00 元。

(二) 付款方式

按进度付款, 分三次付清, 合同签订后支付预付款 360609 元, 12 月 16 日, 支付进度款 360609 元, 管护期满后由项目验收小组组织验收合格后付清剩余结算款 480812 元。付款时, 供应商必须提供正规发票, 否则不予支付。

(三)、付款依据

乙方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项目, 并经由甲方验收无误并签字确认后, 方可办理付款手续。

六、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与义务

1-1、采用定期定时和不定期不定时相结合的原则, 全面监督、指导乙方按时完成工作。

1-2、有权监督检查或委托第三方对乙方按照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完成承包工作内容进行考核。

1-3、及时检查、验收乙方完成的工作成果。有权就乙方完成的工作成果, 提出整改意见, 乙方需及时进行整改, 如未及时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 甲方有权进行处罚。

1-4 甲方帮助乙方协调管护所需水、电、通讯等必要设施, 保证管护期的需要, 费用由乙方承担;

1-5、甲方负责协调在养护过程中所需政策文件支持。



2、乙方权利和义务

2-1、依法收取应得的服务费。保质保量按照招投标文件规定的养护范围、养护项目与养护标准，管理养护好承包地域范围内的花草树木。乙方可聘请委托专业团队对绿化养护进行造型、修剪、病虫害防治、日常科学养护等。

2-2、根据工作需要养护过程中所用绿化机具（绿篱机、油锯、三轮车、割灌机、推草机等，小工具（枝剪、大平剪、高枝剪、压力剪、手锯、铁锹、洋镐等）、保洁工具（扫帚、拖把、垃圾袋、手套等）由乙方自行采购。

2-3、严格按照甲方管护方案及乙方投标文件中相关承诺进行管护，否则甲方将从总工程款中扣除相应的款项，用于甲方雇人完成相应的养护事项（例如：乙方不按要求浇水、施肥，甲方将雇人浇水、施肥）；乙方每完成一项工序（施肥、浇水、除草等）都要主动向甲方汇报，让甲方检查验收。

2-4、如有新增区域，甲方应与乙方协调一致。

2-5、如遇暴风雨、暴风雪、洪涝等自然灾害，以及甲方实施重大项目，如甲方组织实施大规模移植、毁挖树木、地被等导致产生费用，需甲方另行预算支付乙方。

2-6、乙方负责养护期间产生的园林垃圾清理，园林垃圾处理按甲方要求指定处理。

七、安全责任

养护期间的一切安全问题、意外事件造成的人身、财产损害由乙方全部负责。

八、 工程竣工验收

管护日期结束后，由验收小组组织有关人员按照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规范要求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结算付款、双方对管护质量有争议，由合同签订地的检测机构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进行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九、 合同的解除

1、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合同解除

1-1、合同期限届满；

1-2、双方协商一致解除。

九、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6 月 9 日签订。

十、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盖章）：_____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乙方（盖章）：_____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刘利强

